证券代码:603085 证券简称:天成自控 公告编号:2026-028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6月12日届满,为了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程序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二、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候选人任职资格,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推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同意提名陈邦锐先生、许筱荷女士、陈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同意提名朱西产先生、张新丰先生、杨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杨萱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其他说明

1、公司已根据有关规定完成了上述董事候选人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有关规定要求的独立性及任职条件。

2、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为公司董事后,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3、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完成换届选举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仍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务。

特此公告。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附:候选人简历

候选人简历

陈邦锐先生,董事长、实际控制人,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一1999年任天台县交通汽车配件厂厂长。2000年1月一2010年9月任浙江天成座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0月一2012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一2022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陈邦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27%的股份,通过浙江天成科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17.55%的股份,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本次董事候选人许筱荷女士是夫妻关系,与本次董事候选人陈昀先生是父子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许筱荷女士,董事,实际控制人,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一2010年9月任浙江天成座椅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许筱荷女士通过浙江天成科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16.86%的股份,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本次董事候选人陈邦锐先生是夫妻关系,与本次董事候选人陈昀先生是母子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陈昀先生,董事、总经理,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境外居留权,美国普渡大学农业工程本科、工业工程及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候选董事陈邦锐先生、许筱荷女士的儿子,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杨萱女士,独立董事,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副教授。主要工作经历为:2003年8月至2018年3月任浙江财经大学审计员;2018年3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专任教师。

截至本公告日,杨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张新丰先生,独立董事,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12月一2018年12月同济大学新能源汽车工程中心燃料电池系统部部长,汽车学院院长助理;2018年12月一2022年12月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前瞻技术研究院担任副总工程师/总监;2021年1月一2022年3月任三一集团总裁助理兼电动车化研究院副院长;2022年3月至今任浙大城市学院“钱塘学者”特聘教授、系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张新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朱西产先生,独立董事,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毕业于太原重型机械学院工程机械专业,留校任教,1995年在清华大学汽车系获得工学博士学位。1996一2005年在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从事汽车碰撞安全技术研究工作,任国家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副总工程师,汽车被动安全技术领域首席专家。2005年11月至2025年6月在同济大学汽车学院任教授,汽车安全技术研究所所长。2025年6月至今在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智能事业部任首席专家顾问。担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安全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i-VISTA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秘书长,全国产品缺陷与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机动车运营安全技术检测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长期从事汽车安全技术研究工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次、汽车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1次、二等奖2次。

截至本公告日,朱西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603085 证券简称:天成自控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天台县西工业区济公大道1618号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8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9日

至2026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选举陈邦锐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许筱荷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昀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选举朱西产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新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萱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6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85	天成自控	2026/6/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代表应持有法人代表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1)、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表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登记地点:浙江省天台县西工业区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登记时间: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上午8:00-11:30,下午13:00-16:30。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2.联系人:范永武、陈晓莉

联系电话:0576-83737726 传真:0576-83737726

邮政编码:317200 邮箱:irm@tenchen.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天台县西工业区济公大道1618号

特此公告。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选举陈邦锐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许筱荷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陈昀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1	选举朱西产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张新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杨萱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085 证券简称:天成自控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Acro Aircraft Seating Limited	10,000万元	2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8,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0.7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签署编号为2026信银杭台最保字第811088688846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Acro Aircraft Seating Limited(以下简称“AASL”)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最高额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定2026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AASL、郑州天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徐州天成自控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武汉天成自控汽车座椅有限公司、Jameson Automotive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提供合计不超过6.50亿元担保。具体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1	Acro Aircraft Seating Limited	30,000
2	郑州天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000
3	徐州天成自控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5,000
4	武汉天成自控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15,000
5	Jameson Automotive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10,000
合计		65,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拟定2026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Acro Aircraft Seating 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有100.00%		
法定代表人	陈昀		
成立时间	2006年6月		
注册地	英格兰和威尔士		
注册资本	30,301英镑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飞机座椅的研发、装配及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088.27	24,613.14
	负债总额	43,288.35	39,244.81
	资产净额	-12,190.08	-14,631.67
	营业收入	5,684.21	28,331.42
	净利润	2,035.34	-1,945.8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2、保证人: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3、主合同债务人:Acro Aircraft Seating Limited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担保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

6、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7、担保期间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求,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推动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本次担保是在对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8,000万元,均是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78%,无逾期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85 证券简称:天成自控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26年6月5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10日上午在浙江省天台县西工业区济公大道1618号公司行政楼三楼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邦锐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3名董事为朱西产、杨萱、张新丰)。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推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编号:2026-029)详见2026年6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99 证券简称:苏盐井神 公告编号:2026-034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52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17	-	2026/6/18	2026/6/18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3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54,759,93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0,599,504.38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17	-	2026/6/18	2026/6/1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外,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2元;持股期限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2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26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268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252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与资本运营部

联系电话:0517-87036988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84 证券简称:林平发展 公告编号:2026-025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受托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金额:自有资金10,000万元

产品期限:90天

- 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汇率波动、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存在波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前期现金管理产品认购失败情况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使用自有资金10,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购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26A37430)”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2026年6月8日,中信银行向公司出具《情况说明》,因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剩余额度不足未能成功起息,双方于2026年6月4日签署的原结构性存款合同作废。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与中信银行重新签署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二、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自有资金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货币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港币等),在授权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公司董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三、本次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6/06/13-2026/09/11	10,000万元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1.00-1.90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二)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产品为PR1级谨慎型产品,本金保障程度高、风险可控,但受汇率市场波动、利率、政策等因素影响,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三)风控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业务,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汇率波动、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存在波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2026-024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A股股份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6/1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10日~2027年6月9日(但受限于公司A股回购一般性授权的授权期限)
预计回购金额	10亿元~10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35,242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347%
累计已回购金额	1亿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5.59元/股~97.5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6.9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但受限于公司A股回购一般性授权的授权期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6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2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6月1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股份数为1,035,242股,占公司截至目前总股本的0.0347%,回购最高价格人民币97.54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人民币95.59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人民币99,994,581.8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2026-023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A股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以集